

新 月

第 一 卷 第 六 號

上 海 新 月 書 店 發 行

民 國 十 七 年 八 月 十 日

新月月刊第一卷第六號



新月書店出版

阿 麗 恩 中 國 遊 記	再 版 少 年 哥 德 之 創 造	再 版 瑪 麗 瑪 麗	再 版 留 西 外 史	花 之 寺	小 雨 點	聖 徒	再 版 密 柑	歷 史 哲 學 概 論	市 憲 議	廣 山 遊 記	卞 昆 岡
沈 從 文 著	西 澄 譯	徐 志 摩 合 譯	陳 春 隨 著	凌 叔 華 著	陳 衡 哲 著	胡 也 頻 著	沈 從 文 著	郭 斌 佳 譯	董 修 甲 著	胡 適 著	徐 志 摩 合 著 陸 小 曼
實 價 八 角 五 分	乙 種 六 角 五 分	甲 種 七 角 五 分	實 價 六 角	實 價 五 角	實 價 五 角 五 分	實 價 四 角 五 分	實 價 五 角	在 印 刷 中	實 價 四 角 五 分	實 價 二 角	實 價 四 角 五 分

新月書店出版



白話文學史	西 產 閒 話	花 水	再 鵲 冷 翠 的 一 夜	重 志 摩 的 詩	若 遜 久 嬌 新 彈 詞	再 巴 黎 的 鱗 爪	自 剖	再 寸 草 心	再 浪 漫 的 與 古 典 的	文 學 的 紀 律	好 管 閒 事 的 人
胡適著	西 滢 著	聞一多著	徐志摩著	徐志摩著	鄧以整譯	徐志摩著	徐志摩著	陳學昭著	梁實秋著	梁實秋著	沈從文著
甲種二元一角 乙種一元七角	實價一元二角	實價五角五分	甲種六角五分 乙種五角五分	甲種八角五分 乙種五角五分	實價一角二分	實價六角	實價六角	實價六角五分	實價五角五分	實價五角五分	實價六角五分
(批評)	(詩集)	(詩集)	(詩集)	(戲劇)	(文集)	(文集)	(文集)	(批評)	(批評)	(小說)	

簾聲



徐悲鴻作

近代英美詩選

葉公題
一多編注

(分英、美兩冊)

詩人題的背景都受過些甚麼影響？答覆這一問題的人尤自然知道現在中國的新詩和英詩的不同。這兩本詩選是我和近代的英美詩人中，最引起我的興趣的是在作品介紹方面，還與各家詩人的傳略和精當的短評。裏面註釋的字，這不能不解釋的專門研究文學的一個人，他的註釋，不僅是專門研究文學的人，而且是大學文學院裏的一部不可少的教科書。

一般人所公認的葉公超先生又是中國唯一能寫英文詩的人。他們兩位把這精選出來貢獻給大家，不是文藝界的幸福是什麼？

麼？出來貢獻給大家，不是文藝界的幸福是什麼？

近代英美短篇散文選

葉公超選輯

全書共分四輯，第二輯（八月出版）包含近二十年英美雜感文（Informal Essay）傑作五十餘篇此類文章，雖已盛行於歐美各國，我國尚鮮介紹之者，且我國亦向無此詩裁。各篇題旨均切近日常生活，極便初讀英散文者之鑑賞；而用作大學一二年級生之課本或普通國物，尤為適宜。

第三四輯，（十月出版）內含散文四十餘篇，其題材爲文藝及生活之批評與鑑賞。此二輯之選擇標準，在能引導或激動國內一般具有文藝思想者之注意，亦可用作研究現代英美散文者之參考。

本書各輯，每篇均附有著者略歷，作風，及其作品目錄：審慎周詳，得末曾有。編者獨具隻眼，舉一反三，此書在我演英文學界放一異采，當可預卜。

新月月刊第一卷第六號

目 錄

鐘聲

徐悲鴻

杜甫（傳記）

聞一多

禪學古史攷

胡適

自然淘汰與中華民族性

潘光旦譯

梧桐雨（元曲本事）

饒孟侃

讀書

徐悲鴻

詩

呼喚

饒孟侃

舊夢

胡適

夜遊第一公園

王伯祥

丟不掉

俞藝香

藥（獨幕劇）

陳楚淮

理想中的佳人

顧仲彝譯

阿麗思中國遊記

沈從文

蜜月

徐悲鴻

現代詩人（二）（二）

費鑑照

巴黎通信

彭基相

杜甫

聞一多

引言

明呂坤曰『史在天地，如形之景。人皆思其高曾也，皆願睹其景。至於文儒之士，其思書契以降之古人，盡若是已矣。』數千年來的祖宗，我們聽見過他們的名字，他們生平的梗概，我們彷彿也知道一點，但是他們的容貌，聲音，他們的性情，思想，他們心靈中的種種隱秘——歡樂和悲哀，神聖的企望，莊嚴的憤慨，以及可掬亦復可愛的弱點或怪癖……我們全是茫然。我們要追念，追念的對象在那裏？要仰慕，仰慕的目標是什麼？要崇拜，向誰施禮？假如我們是胄子肖孫，我們該怎樣的悲慟，怎樣的心焦！

看不見祖宗的肖像，便將夢魂中迷離恍惚的，捕風捉影，摹擬出來，聊當瞻拜的對象——那也是沒有辦法的慰情的辦法。我給詩人杜甫照這幅小照，是不自量。是瀆襲神聖，我都承認。因此工作開始了，馬上又擱下了。一擱擱了三年，依然死不下心去，還要磨練，不爲別的，只還是不奈何那一點『思其高曾，願睹其景』的苦衷罷了。

像我這回捐起的工作，本來應該包括兩層步驟，第一是分析，第二是綜合。近來某

某致證，某某研究，分析的工作做的不少了；關於杜甫，這類的工作，據我知道的，卻沒有十分特出的成績。我自己在這裏偶爾雖有些零星的補充，但是，我承認，也不是什麼大發現。我這次簡直是跳過了第一步，來逕直做第二步；這樣做法，是不會有好結果的，自己也明白。好在這只是初稿，只要那『思其高曾，願睹其景』的心情不變，永遠那樣的策勵我，橫豎以後還可以隨時搜羅，隨時拼補。目下我決不敢說，這是真正的杜甫，我只說是我個人想像中的『詩聖』。

我們的生活如今真是太放縱了，太奢妄了。太奢小了，太齷齪了。因此我不能忘記杜甫；有個時期，華茨華斯也不能忘記彌爾敦。他喊——

“Milton! thou shouldest be living at this hour:

England hath need of thee: she is a fen

Of stagnant waters: altar, sword, and Pen,

Fireside, the heroic wealth of hall and bower,

Have forfeited their ancient English dower

Of inward happiness. We are selfish men:

O raise us up, return to us again;

(1)

當中一個雄妝的女子跳舞。四面圍滿了人山人海的看客。內中有一個四齡童子，許是騎在爸爸肩上，歪着小脖子，看那舞女的手脚和丈長的彩帛漸漸搖起花來了，看着，看着，他也不覺眉飛目舞，髣髴很能領略其間的妙緒。他是從鞏縣特地趕到鄆城來看跳舞的。這一回經驗定給了他很深的印象。下面一段是他幾十年後的回憶：

『儺如羿射九日落，矯如羣帝騰龍翔，來如雷電收震怒，罷如江海凝清光。』

舞女是當代名滿天下的公孫大娘。四歲的看客後來便成爲中國有史以來第一個大詩人，四千年文化中最莊嚴，最瓊麗，最永久的一道光彩。四歲時看的東西，過了五十多年，還能留下那樣活躍的印象，公孫大娘的藝術之神妙，可以想見，然而小看客的感受力，也就非凡了。

杜甫，字子美；生昭唐睿宗先天元年（七一）；原籍襄陽，曾祖依藝做河南鞏縣縣令，便在鞏縣住家了。子美幼時的事跡，我們不大知道。我們知道的，是他母親死得早，他小時是寄養在姑母家裏。他自小就多病。有一天可叫姑母爲難了。兒子和姪兒都病着，據女巫說，要病好，病人非睡在東南角的床上不可；但是東南角的床鋪只有一張，病人却有兩個。老太太居然下了決心，把姪兒安頓在吉利的地方，叫自家的兒子填了姪兒的空子。想不到決

心下了，結果就來了。子美長大了，聽見老人家講姑母如何讓表兄給他替了死，他一輩子覺得對不起姑母。

早慧不算稀奇；早慧的詩人尤其多着。只怕很少的詩人開筆開得像我們詩人那樣有重大的意義。子美第一次破口歌頌的，不是什麼凡物。這『七齡思即壯，開口詠鳳凰』的小詩人，可以說，詠的便是他自己。禽族裏再沒有比鳳凰善鳴的，詩國裏也沒有比杜甫更會唱的。鳳凰是禽中之王，杜甫是詩中之聖。詠鳳凰簡直是詩人自占的預言。從此以後，他便常常以鳳凰自比；（「鳳凰臺」，「赤鳳行」便是最明白的表示。）這種比擬，從現今這開明的時代看去。倒有一種特別恰當的地方。因為談論到這偉大的人格，偉大的天才。誰不感覺尋常文字的無效？不，無效的還不只文字，你只顧嘔盡心血來懸擬，揣測，總歸是隔膜，那超人的靈府中的秘密，他的心情，他的思路。像宇宙的謎語一樣，決不是尋常的腦經所能猜透的。你只懂得你能懂的東西；因此，談到杜甫，只好拿不可思議的比不可思議的。鳳凰你知道是神話，是子虛，是不可能。可是杜甫那偉大的人格，偉大的天才，你定神一想，可不是太偉大了，偉大得可疑嗎？上下數千年沒有第二個杜甫，（李白有他的天才，沒有他的人格。）你敢信杜甫的存在，絕對可靠嗎？一切的神靈和類似神靈的人物都天疑過，荷馬有人疑過，莎士比亞有人疑過，杜甫失了被疑的資格，只因文獻，史蹟，種種不容抵賴的鐵證，一五一十，都在我們手裏。

子美自弱冠以後，直到老死，在四方奔波的時候多，安心求學的機會很少。若不是從小用過一番苦功，這詩人的學力那得如此的雄厚？生在書香門第，家境即使貧寒，祖藏的書籍總還夠他壓飢的。從七八歲到弱冠的期間中，我們想像子美的生活，最主要的，不外作詩，作賦，讀書，寫劈窠大字……無論如何，閒遊的日子總佔少數。（從七歲以後，據他自稱，四十年中做了一千多首詩文；一千多首作品是要時候做的。）並且多病的身體當不起劇烈的戶外生活。讀書學文便自然成了唯一的遺消。他的思想成熟得特別早，一半固由於天賦，一半大概也是孤僻的書齋生活釀成的。在書齋裏，他自有他的世界。他的世界是時間構成的；沿着時間的航綫，上下三四千年，來往的飛翔，他沿路看見的都是聖賢，豪傑，忠臣，孝子，騷人——都是魁梧奇偉，溫馨淒豔的靈魂。久而久之，他定覺得那些莊嚴燦爛的姓名，和生人一般的實在，而且漸漸活現起來了，於是他看得見古人行動的姿態，聽得到古人歌哭的聲音。甚至他們還和他揖讓周旋，上下議論；他成了他們其間的一員。於是他只覺得自己和尋常的少年不同，他幾乎是歷史中的人物，他和古人的關係比和今人的關係密切多了。他是在時間裏，不是在空間裏活着。他為什麼不那樣想呢？這些古人不是在他心靈裏活動，血脈裏運行嗎？他的身體不是從這些古人的身體分泌出來的嗎？是的，那政事，武功，學術震耀一時的儒將杜預便是他的十三世祖；那宣言『吾文章當得屈宋作衙官，吾筆當得王羲之北面』的著名詩人杜審言，便是他的祖父；他的叔父杜升是個為報父仇而殺身的十三歲

的孝子；他的外祖母便是張說所稱的那爲監牢中的父親『屏屨布衣，往來供饋，徒行頽色，傷動人倫』的孝女；他外祖母的兄弟，崔行芳，曾經要求給哥二代死，沒有批准，就與哥哥一起就刑了，當時稱爲『死悌』。你看他自己家裏，同外家裏，事業，文章，孝行，友誼，立德，立功，立言的人物，這樣多；他翻開近代的史乘，等於翻開自己的家譜。這樣讀書，對於一個青年的身心，潛移默化的影響，定是不可限量的。難怪一般的少年，他瞧不上眼。他是一個貴族，不但在族望上，便論德行和智慧，他知道，也應該高人一等。所以他的朋友，除了書本裏的古人，就是幾個有文名的老前輩。要他同一般行輩相等的庸夫俗子混在一起，是辦不到的。看看這一段文字，便可想見當時那不可一世的氣概：

『性豪業嗜酒，嫉惡懷剛腸；脫略小時輩，結交皆老蒼；飲酣視八極，俗物皆茫茫。』

子美所以有這種抱負，不但因爲他的血緣足以使他自豪；也不僅僅是他不甘自暴自棄；這些都是片面的、次要的理由。最要緊的，是他對於自己的成功，如今確有把握了。崔尚，魏啟心一般的老前輩都比他作班圖，揚雄；他自己髣髴也覺得受之無愧。十四五歲的杜二，在翰墨場中，已經是一個腳色了。

這時還有一件事也可以增長一個人的興致。從小擺脫病魔的糾纏，如今擺脫了。這件事實是最足令人開心的。因爲畢竟從前那種幽閉的書齋生活不大自然；只因一個人缺欠了

健康，身體失了自由，什麼都沒有辦法。如今健康恢復了，有了辦法，便盡量的追回以前的積欠，當然是不防的，簡直是應該的。譬如三子裏那幾棵棗樹，長得比什麼樹都古怪，都有精神，枝子都那樣劍拔弩張的挺着，彷彿全身都是勁。一個人如今身體強了，早起在院子裏走走，往往也覺得渾身是勁，忽然看見它們那挑釁的樣子，恨不得揀一棵抱上去，和它拌一交，決個雌雄。但是想想那舉動又未免太可笑了。最好是等八月來，棗子熟了，弟妹們只顧要棗子喫；棗子誠然好喫，但是當哥哥的，尤其筋強力壯的哥哥，最得意時，不是吃棗子，是在那給弟妹們不斷的供應棗子的任務。用竹篙打棗子還不算本領。哥哥有本領上樹，不信他可以試給他們看看。上樹要上到最高的枝子，又得不讓棗刺刺傷了手，腳得站穩了，還不許踩斷了樹枝；然後躲在綠葉裏，一把把的灑下來；金黃色的，朱砂色的，紅黃參半的棗子，花花刺刺的灑將下來，得讓孩子們搶都搶不贏。上樹的技術練高了，一天可以上十來次，棵棵樹都要上到。最有趣的，是在樹頂上站直了，往下一望，離天近，離地遠，一切都在脚下，呼吸也輕快了，他忍不住大笑一聲；那笑裏有妙不可言的勝利的莊嚴和愉快。便是遊戲，一個人的地位也要站得超越一點，纔不愧是杜甫。

健康既經恢復了，年齡也漸漸大了，一個人不簡老在家鄉守着。他得看看世界。並且單爲自己創作的前途打算，多少通都廣邑，名山大川，也不得不瞻仰瞻仰。

(11)

大約在二十歲左右，詩人便開始了他的飄流的生活。三十五以前，是快意的遊覽，（仍舊用他自己的比喻，一便像羽翻初滿的雛鳳，乘着靈風，踏着彩雲，往濛濛的長空飛去，他骨下只覺得一股輕鬆，到處有竹實，有醴泉，他的世界是清鮮，是自由，是無垠的希望，和薛雷的雲雀一般，他是

an unbodied joy whose race is just begun.

三十五以後，風漸漸尖峭了，雲漸漸惡毒了，鉛鐵的穹窿在他背上逼壓着，太陽也不見了，他在風雨雷電中掙扎，血污的翎羽在空中繽紛的旋舞，他長號，他哀呼，唱得越急切，節奏越神奇；最後聲嘶力竭，他卸下了生命，他的挫敗是勝利的挫敗，神聖的挫敗。他死了，他在人類的記憶裏永遠留下了一道不可逼視的白光；他的音樂，或沈雄，或悲壯，或淒涼，或激越，永遠，永遠是在時間裏顫動着。

子美第一次出遊是到晉地的郇瑕（今山西猗氏縣），在那邊結交的人物，我們知道的，有韋之晉。此後，在三十五歲以前，曾有過兩次大舉的遊歷：第一次到吳越，第二次到齊趙。兩度的遊歷，是詩人創作生活上最需要的兩種精粹而豐富的滋養。在家鄉，一切都是軍調，平凡，青的天籠蓋着黃的地，每隔幾里路，綠楊藏着人家，白楊翳着墳地，分布得驛站

似的呆板。士人的生活也和他們的背景一樣單調。我們到過中州的人都知道那是個什麼樣的去處；大概從唐朝到現在是不會有多少進步的。從那樣的環境，一旦踏進山明水秀的江南，風流儒雅的江南，你可以想像他是怎樣的驚喜。我們還記得當時和六朝，好比今天和昨日；南朝的全粉，王謝的風流，在那裏當然還留着夠鮮明的痕跡。江南本是六朝文學總匯的中樞，他讀過鮑謝江沈陰何的詩，如今竟親歷他們歌哭的場所，他能不感動嗎？何況重重疊疊的歷史的舞臺又在他眼前，劍池，虎邱，姑蘇台，長洲苑，太伯的遺廟，閭閻的荒塚，以及錢塘，剡溪，鑑湖，天姥——處處都是陳跡，名勝，處處都足以提醒他的回憶，觸發他的詩懷。我們雖沒有他當時紀遊的作品，但是詩人的得意是可以猜到的。美中不足的只是到了姑蘇，船也辦好了，都沒有浮着海。髣髴命數註定了今番只許他看到自然的秀麗，清新的面相；長洲的荷香，鏡湖的涼意，和明眸皓齒的耶溪女……都是他今回的眼福；但是那瑰奇雄健的自然，須得等四五年後遊齊趙時，才許他見面。

在敘述子美第二次出遊以前，有一件事頗有可紀念的價值，雖則詩人自己並不介意。

唐代取士的方法分三種——生徒，貢舉，制舉。已經在京師各學館，或州縣各學校成業的諸生，送來尚書省受試的，名曰生徒；不從學校出身，而先在州縣受試，及第了，到尚書省應試的，名曰貢舉。以上兩種是選士的常法。此外，每多少年，天子詔行一次，以舉非常之士，便是制舉。開元二十三年（七三六）子美遊吳越回來，挾着那『氣劇屈賈壘，目短曹